

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監理會
第 22 次委員暨顧問聯席會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	103 年 11 月 14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會議地點	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 18 樓第 1 會議室		
會議主席	私校退撫儲金監理會林主任委員淑真	紀錄	王姿文
<p>出席人員：</p> <p>張委員秋元^{蔣欣如代}、吳委員清山^{楊明朗代}、王委員淑儀、張委員玉真、曾委員煥棟、黃委員佩莉、葉委員俊傑、鄭委員美甘^{吳美卿代}、王委員進焱、劉委員東和^{羅貴丹代}、丁委員振源、吳委員家懷、符委員寶玲、謝委員榮堂、藍委員玉珠、俞委員禮亮、洪委員清池、張委員家宜、李顧問漢中、李顧問進生、蕭顧問碧燕、林顧問奇芬、周顧問麗芳</p> <p>列席人員：</p> <p>私校退撫儲金管理委員會：吳執行長惠純、林組長秀春、黃組長靜惠、曹組長登鳳、李組長美華、柳組長信泰、陳組長璋弘、羅執行秘書仙法、陳委員登源、邱良弼先生、周建宇先生</p> <p>教育部會計處：黃處長永傳、林專員岱延；人事處蔣專員欣如；法制處蔡科長為旭；本會賴執行秘書俊男、自組長銘珠、李政欣、黃詩雯、陳姿岑、陳妍心、張怡婷、王姿文</p> <p>請假人員：李委員季燕、王委員馨鈴、李委員玉蘭、林委員毓敏、胡委員家華、邱委員顯比、郝委員充仁、廖委員玉明、羅委員珠蓮</p>			

壹、主持人致詞：(略)

貳、確認第 21 次會議紀錄及發言紀錄

決議：會議紀錄及發言紀錄確認。

參、報告事項

案由一：監理會第21次委員暨顧問聯席會會議決議(定)事項執行情形，
報請 公鑒。

決 定：洽悉。

案由二：103年9月份私校退撫儲金業務數據概況，報請 公鑒。

決 定：洽悉。

案由三：私校退撫儲金及原私校退撫基金103年6月至103年9月底止
之資產概況及退撫支出情形，報請 公鑒。

決 定：准予備查。

案由四：有關退撫儲金(新制)自主投資運用實施計畫103年第3季運用
情形(截至103年9月30日止)，報請 公鑒。

決 定：准予備查。

案由五：原私校退撫基金103年度截至9月底止之運用情形，報請 公鑒。

決 定：准予備查。

案由六：有關儲金管理會函報「退撫儲金自主投資計畫指數指標(Benchmark)
方案」，報請 公鑒。

決 定：請監理會擇期邀集專家學者召開會議討論。

案由七：有關儲金管理會函送修正後之會計制度報部備查1案，報請 公
鑒。

決 定：修正後准予備查。

案由八：有關儲金管理會提送「103年6月至8月份內部稽核報告」暨「103
年3月至5月內部稽核缺失事項改善情形」，報請 公鑒。

決 定：

- 一、請儲金管理會針對缺失事項儘速改善完成，該會內部稽核人員確實
執行追蹤各項改善情形，並將「追蹤報告」提報監理會。
- 二、監理會將持續關注儲金管理會後續追蹤改善情形。

案由九：有關「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歷年度定期稽核作

業」缺失事項改善情形追蹤結果表，報請 公鑒。

決 定：請儲金管理會於 103 年 12 月 31 日前，審慎評估各項繼續列管事項改善措施之妥適性，並嚴加管控各項繼續列管事項於期限內完成改善。

案由十：儲金管理會 103 年度績效評核總成績，報請 公鑒。

決 定：洽悉。

肆、審議事項

案由一：儲金管理會所送「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與原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投資受益憑證之作業處理程序要點」修正草案 1 案，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依本部審查意見修正後通過。

案由二：有關監理會擬訂「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 104 年度稽核計畫」1 案，提請 審議。

決 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

臨時審議事項

案 由：儲金管理會所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投資策略執行小組設置要點」第五點修正草案 1 案，提請 討論。

決 議：經表決本案不通過。

陸、散會：中午 12 時 30 分。